

# 《公益慈善数字藏品应用指南》团体标准

(征求意见稿)

编制说明

本文件编写组

二〇二二年十一月

## 一、任务来源

目前，公益慈善数字藏品的价值正逐渐受到社会公众的认可。过去网络环境下，数字藏品的复制门槛低，侵权现象严重，导致创作者难以掌握所有权，一定程度上阻碍了公益慈善数字藏品的蓬勃发展。区块链技术让所有权变得可追溯，为版权保护创造了新的可行路径。

区块链数字藏品是基于区块链技术衍生出的一种内含若干规则与信息的数字作品、艺术品和商品。具有不可复制、不可分割的唯一性数字凭证，用来确认数字藏品的权益归属，能在区块链网络中标记出版权所有者，且自身不可分割、独一无二、两两之间价值互不相等，因此可作为虚拟资产的所有权凭证。基于区块链的公益慈善数字藏品可以连通所有区块链网络的接入方，实现用户身份和资产的互通，助力信息互联网转型价值互联网。

近年来，随着互联网技术与慈善事业的深度融合，数字化成为了公益慈善领域的重要发展趋势，而公益慈善数字藏品也逐渐受到社会公众的广泛关注。通过公益慈善数字藏品的形式，结合多种公益爱心活动，让越来越多的数字艺术家参与到公益慈善数字内容的创作中，同时吸引更多人的关注并参与到公益慈善中。目前，公益慈善行业内缺乏对公益慈善数字藏品价值认定和应用的方法。因此，急需制定相关标准用来促进数字藏品在公益慈善领域的应用，以创新形式

推动公益慈善事业发展。

本文件起草单位：深圳市腾讯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腾讯云计算（北京）有限责任公司、中国慈善联合会、腾讯公益慈善基金会、北京京东世纪贸易有限公司、熵链科技（厦门）有限公司、北京微芯区块链与边缘计算研究院、亚信科技（中国）有限公司、联想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幻实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如果技术有限公司、深圳市泰美好科技有限公司。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李克鹏、王乐庆、王鸿松、蔡庆普、梁军、詹续龙、孙露露、杨濛、武杨、郑小冰、黄暄、李然、张泽华、王超博、杨怡馨、杜娟、王少巍、陶宏芝、孙谦、朴宁、马其锋。

## 二、制定标准的必要性

在公益慈善领域，通过区块链技术将数字或者实体制作成“区块链数字藏品”，比如留守儿童的书画作品等，限量发行，由捐赠人购买和收藏，可以用于促进数字藏品的价值发现、价值储藏、价值流转。

在公益慈善场景下，通过区块链技术完成数字藏品的确权，将所有参与者永久记录。这样既可以实现捐赠人对数字藏品的所有权，又可以使被捐赠人获得公益捐赠。有效促进公益慈善事业透明度和公信力建设。

### 三、制定原则

本文件的制定应符合下列基本原则。

#### （一）科学性原则

符合慈善组织对公益慈善数字藏品的价值认定与应用合规管理要求。

#### （二）规范性原则

符合慈善组织相关法律法规及行业标准，协调有序。

#### （三）专业性原则

公益慈善数字藏品的应用需要专业法律知识和区块链技术支持的支持。

在制定标准过程中，应遵守慈善组织的公益性和非营利性 etc 特性，确认慈善组织对公益慈善数字藏品的合规应用方法，并注重对《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公益事业捐赠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慈善法》等法律法规的遵守；注重与相关标准规范及慈善组织实践需求的协调。

### 四、主要起草过程

本文件的起草过程主要经历了策划、调研、起草三个阶段。

#### （一）策划阶段

编制组结合本机构在公益慈善数字藏品领域的研究与实践经验，确定了标准的名称和大致内容，明确了“团标起步、稳步推进、尽快发布”的制标途径。

## **（二）调研阶段**

整理现有法律法规以及实践经验，对公益慈善数字藏品的应用进行总结。

同时，对各地慈善组织的公益慈善数字藏品的应用案例进行公开检索，广泛收集并总结公益慈善数字藏品在实践中关于应用合规的问题。

## **（三）起草阶段**

起草组通过资料分析，内部讨论等途径，明确了标准的框架结构和主要技术内容，起草了标准草案稿。

起草组召开标准研讨会，从不同角度对标准内容进行研讨，并对标准进行修改与完善形成标准征求意见稿。

## **五、制定标准的依据，与现行法律、法规、标准的关系**

经网上查询，国内外未见有相关慈善领域的数字藏品的相关标准。本文件的出台可填补目前国内缺少公益慈善数字藏品标准的空白。

本文件制定的法律依据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公益事业捐赠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慈善法》等相关的法律法规。

本文件的主要内容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强制性国家标准的规定，与有关部门规章、推荐性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相协调。

## 六、主要条款的说明

本文件规定了公益慈善数字藏品的界定、价值认定方法、技术架构、技术流程、合规应用指南。

本文件适用于慈善组织通过数字藏品的方式开展公益慈善活动。

本文件的内容可能涉及专利，但不承担专利识别责任。

## 七、重大意见分歧的处理依据和结果

本文件处于起草阶段，暂未出现重大意见分歧。

## 八、采用国际标准或国外先进标准的，说明采标程度，以及国内外同类标准水平的对比情况

国内，中国区块链技术和产业发展论坛正在制定《区块链 数字藏品应用技术要求》和《区块链数字藏品应用指南》两项团体标准。中国通信标准化协会正在制定《区块链 数字藏品应用技术要求》的行业标准，这些标准都不是针对公益慈善领域的。

国际上，ITU-T SG16 Q22 正在制定 F. DLT-DCS 的标准：Technical framework of DLT-based digital collection services，主要是定义基于区块链的文化艺术收藏品的元数

据。目前还缺乏基于区块链的公益慈善数字藏品技术框架、技术流程等方面的应用指南的标准。

国内外慈善组织领域未发现同类标准。本文件制定过程中，参考了业界已有的数字藏品相关的标准。经对比，本文件在结构的完整性、内容的全面性与其他同类标准水平一致，而在对慈善组织的适用性上，本文件具有明显优势，对慈善行业更具有针对性的指导意义。

## **九、作为推荐性标准或者强制性标准的建议及其理由**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法》规定，建议本文件作为中国慈善联合会推荐性团体标准。

## **十、贯彻标准的措施建议**

（一）作为中国慈善联合会团体标准发布，建议中国慈善联合会组织宣贯实施。

（二）标准发布实施后，应编制宣贯教材并开展示范。